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新聞稿

發稿日期：103 年 12 月 7 日

發稿單位：犯罪防治研究中心

連絡人：承辦人楊雅芳

連絡電話：02-21910819#7369

司法官學院辦理

「2015 年犯罪防治研究學術發表會--發現趨勢、創見未來」

暨第二屆傑出論文頒獎典禮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於 104 年 12 月 7 日在該學院大禮堂舉辦「2015 年犯罪防治研究學術發表會--發現趨勢、創見未來」及第二屆犯罪防治研究傑出碩博士論文頒獎典禮。

司法官學院從 102 年 7 月 1 日改制，成立犯罪防治研究中心以來，為擔任國家刑事政策智庫角色，每年依照國家犯罪防治研究的現實需要，擬訂研究主題，透過專案委託研究，向學界評選優良研究計畫，以具實證性的深度研究成果，精進政府犯罪防治刑事政策。另外，為採取適當的獎勵機制，鼓勵更多優秀人才，投入犯罪防治與刑事政策的研究領域，特別規劃舉辦「傑出碩博士犯罪防治研究論文獎」，今年是第二屆，共有 16 位碩博士生得獎，法務部羅瑩雪部長特別親臨致詞，並頒贈獎狀，以資鼓勵。

羅部長表示：今天發表的兩個研究主題，對我們國家社會的安定，都具有非常高的指標意義，第一個由國立臺北大學許春金教授擔任計畫主持人的研究主題--「103 年犯罪狀況及其分析--2014 犯罪趨勢關鍵報告」，可以看到很多政府刑事政策，所應努力的方向，例如：103 年矯正處遇機構超收問題仍然嚴重（超收 8,859 人，16.2%），而短期刑人犯高達八成，至年底實際在監者，僅不到二成，顯示短期刑人犯進出監獄頻繁，不但無益於教化，亦徒增獄政負擔。

另外新入監之罪名則以公共危險罪人數為最多(其中不能安全駕駛即酒醉駕車，即有 9,631 人之多)，就刑罰功能，短期自由刑對一般民眾雖具有威嚇作用，但對人犯而言，進入監所服刑，不僅破壞其社會關係之正常運作，造成日後社會復歸之困難，以及家庭關係之崩解，甚至會產生矯正副文化的負面效應，如何有效衡平其間利弊，以有效解決社會問題，正是國內刑事政策發展之重要課題。

又如：對於北捷的隨機殺人案，提出隨機殺人的兇手沒有明確的動機，被害人不特定，與過去殺人案件多半有明顯的恩怨不同。因犯罪人外觀多無特殊跡象，難以立即辨識，因此，警方除應積極開發可以迅速發現網上犯罪預告的技術，並在發現類似模仿言論後立即逮捕處理，以防範未然，並遏制模仿效應的蔓延外，臺灣大眾運輸系統的發展快速，除捷運外，臺鐵與高鐵均隨時有大量的交通人潮往返，一旦發生類此事件，傷亡情形，難以估算。因此，有關大眾運輸體系的安全維護措施，也應全面檢視，並建立可以立即回應暴力事件發生之 SOP 標準處置流程與督導運作機制，以確保社會安全的建議。

對於夜店的襲警案，從第三造警政的觀點，認為維護社會治安的核心力量，除應聚焦於「加害者」與「警察」二造外，更不可忽略「第三造」之社區力量。夜店常是犯罪吸引者，也是犯罪熱點，政府應要求經營者盡力防治店內及周邊的各種犯罪可能。夜店要開店、要牌照、要賺錢，就須提出有效的預防犯罪保全計畫，將保全設備、保全人員、安全訓練、金屬探測器、安檢門、通訊連絡器材、監視器設置、電擊武器、制定保全人員處理顧客糾紛或酒醉的處理標準程序和通報責任等等，均應列入經營成本內。

另一個由臺灣警察學術研究學會理事長范國勇副教授擔任計畫主持人的發表主題「大數據運用在親密關係暴力犯罪防治分析之探討」，指出「大數據」時代來臨後，政府對「親密關係暴力」的定義與範圍應有統一的界定，與親密關係暴力有關的各個機關資料庫，應形成防治網絡的共識，並為有效之串聯，以建立系統性，且有效

益的婦幼防護工程，減少社會悲劇發生，都是非常中肯的政策建議，值得政府參考與省思。